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吴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13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具体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吴华科技”）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部门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964号文注册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1,451,61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2.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99,999,776.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3,050,416.2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96,949,561.34元。2024年12月5日，独立财务顾问（牵头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减去承销费（含增值税后的余款转至公司指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会计师对募集资金总额减去承销费（含增值税后的余款转至公司指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24〕5153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将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及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子公司已经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独立财务顾问、开户银行共同签订了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6日披露的《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5）及2025年1月6日披露的《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多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6）。

同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披露的《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本次募投资金的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占拟募集资金的比例
1	新建5万吨PVDF项目	125,000.00	27.55%
2	20万吨/年聚丙烯酸丁酯项目(一期)	57,000.00	12.99%
3	年产10万t/年VCM/10万t/年丙酮酸树脂(CP)/14万t/年丙酮(二期)	43,000.00	9.67%
4	新建1000吨/年丙酮酸丁酯项目	27,000.00	6.11%
5	新建1000吨/年丙酮酸丁酯项目(一期)	17,000.00	3.82%
6	新建1000吨/年丙酮酸丁酯项目(二期)	17,000.00	3.82%
7	年产3000吨/年TDI/3000吨/年TDI扩能项目	0.00	0.00%
8	新建2000吨/年VCM项目	7.0000	1.60%
9	13000吨/年电子级丙酮项目	5,000.00	1.13%
10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	140,000.00	31.11%
	合计	460,000.00	100.0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设计建设有一定的周期性，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安排，公司按计划暂未使用的人力资源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目的：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存在一定周期，后续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实施进度和项目支付安排，募集资金将分批次投入公司，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人力资源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财务收益，增强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根据募集资金监管相关规定，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拟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二) 投资品种：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拟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 投资额度及期限：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明确产品品种、选取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及相关子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四) 现金管理产品的风险：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投资风险可控，但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依旧存在该投资项目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的可能性。因此，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把关，谨慎进行投资决策。

(五)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拟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项目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六) 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对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七) 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八)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拟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项目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九) 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对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十) 监事会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十一) 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项目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十二) 其他：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综上所述，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5年2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部门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 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5年2月10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提供借款及提供借款相结合的方式以实施募投项目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吴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10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具体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1. 本次回购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4,085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003%，涉及人数4人。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90,033,705股减少至1,289,999,620股。

2. 本次回购价格：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1,064元/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吴华科技”）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的“名激励对象因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而被回购”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其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计划”）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4,085股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注销”），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首次激励计划的审批手续

2.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提供借款及提供借款相结合的方式以实施募投项目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吴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09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具体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47名

● 在相关部门办理完毕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关于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相关部门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吴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11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具体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1. 本次回购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4,085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003%，涉及人数4人。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90,033,705股减少至1,289,999,620股。

2. 本次回购价格：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1,064元/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吴华科技”）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的“名激励对象因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而被回购”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其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计划”）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4,085股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注销”），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首次激励计划的审批手续

2.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提供借款及提供借款相结合的方式以实施募投项目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吴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10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具体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1. 本次回购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4,085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003%，涉及人数4人。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90,033,705股减少至1,289,999,620股。

2. 本次回购价格：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1,064元/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吴华科技”）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的“名激励对象因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而被回购”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其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计划”）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4,085股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注销”），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首次激励计划的审批手续

2.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提供借款及提供借款相结合的方式以实施募投项目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吴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09

吴华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具体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47名

● 在相关部门办理完毕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关于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相关部门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为股东创造价值。